



One Hundred
Classic Works of the
World Literature

世界文学名著百部



奥茨国的翡翠城
奥茨国的格琳达



大众文艺出版社

奥茨国的翡翠城

奥茨国的格瑾达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奥茨国的翡翠城 / (美) 鲍姆 (Baum, F.) 著; 徐瑛译.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1999.6
(世界文学名著百部)

ISBN 7-80094-714-9

I. 奥… II. ①鲍… ②徐… III. 儿童文学-长篇小说-
美国-现代 IV. 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15200 号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区潘家园东里 21 号 100021)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华龙印刷厂印刷

* *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9.25 字数 220 千字

1999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1999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

奥茨国的翡翠城

〔美〕莱曼·弗兰克·鲍姆 著
徐瑛 译

目 录

奥茨国的翡翠城

矮子精国王大发雷霆	1
亨利叔叔遇到了麻烦	7
奥茨玛女王同意了多萝茜的请求	12
矮子精国王策划报复奥茨玛	18
多萝茜成了公主	23
伽弗将军拜访邻居怪头精	29
爱姆婶婶征服了狮子	33
大力精成了矮子精的同伙	40
瓦格博格教授教体育课新方法	43
剪贴人的生活	50
将军会晤无敌魔幻王	58
怎样拼合散架人	65
将军向矮子精国王禀报	73
大巫师施展魔法	77
多萝茜迷路了	83
多萝茜来到器具王国	90
他们来到面包之都	95
奥茨玛看她的魔画	103
邦尼伯里人欢迎客人	106

多萝茜与一位国王共进午餐·····	111
国王回心转意了·····	118
大巫师找到了多萝茜·····	124
他们遇到了忧天的“杞人”·····	130
铁皮人报告了坏消息·····	136
稻草人展露智慧·····	140
奥茨玛反对打仗·····	145
凶恶的敌人入侵奥茨国·····	152
他们喝了禁泉水·····	155
格琳达念了魔咒·····	160
奥茨国的故事结束了·····	164

奥茨国的格琳达

神圣职责·····	165
女王出巡·····	174
雾谷仙子·····	181
魔 帐·····	183
隐形石墙·····	187
平顶之山·····	192
湖中小岛·····	199
邪恶女王·····	202
好心女官·····	208
水底奇观·····	214
湖畔之战·····	218
钻石天鹅·····	221
警钟长鸣·····	228
奥茨玛的顾问·····	231
御前法师·····	236

落网之鱼·····	242
玻璃穹屋·····	246
大智大勇·····	253
红发里拉·····	261
难解之谜·····	266
奇女献策·····	271
魔岛沉浮·····	276
三字咒语·····	280
凯旋而归·····	284

矮子精国王大发雷霆

地下王国矮子精国的国王正在发火，这种时候的他是很难伺候的。人人都躲着他，就连他的侍从长卡利科也不例外。

这样一来，国王只好一个人在他那满是珠宝的洞穴里走来走去，大发雷霆，火气越来越大。后来他想想，如果发火时旁边有个人吓得发抖、痛苦才有意思，于是他冲向那面大铜锣，把它敲得震天响。

侍从长闻声而至，极力不让国王看出他内心的恐惧。

“把总参谋长给我找来！”怒气冲天的国王吼道。卡利科那双麻杆腿撑着他肥胖的身子一溜烟地逃了出来，转眼就把总参谋长找来了。国王恶狠狠地看着他问：

“我的魔带丢了，正恼火呢。我时不时想施点魔法，可就因为魔带没了就再也施不了魔法了。我一生气就没有高兴的时候，你说怎么办？”

“有些人以发脾气为乐呢。”总参说。

“那也不是说没完没了地发火呀。”国王打断他说。

“间或发发脾气的确是种乐趣，因为可以让人痛苦。可从早到晚地发火，就像我现在这样，就太枯燥乏味了。我没法享受生活的其他乐趣了。你说怎么办？”

“既然陛下是因为不能施魔法而发火，而陛下又不想发

火，那就只有不去想施魔法的事儿了。”

听到这话，国王凶神恶煞地盯住总参，使劲拉自己花白的络腮胡子，直到疼得嗷嗷叫。

“你这蠢货！”他喊道。

“有幸与陛下分享。”总参道。

国王气得又是吼叫又是跺脚。

“喂，卫兵！”他喊道，“喂”是皇室表示“来人”的说法，卫兵一来，国王就对他们说：

“把总参给我扔出去！”

卫兵抓住总参，用铁链子锁牢，免得他挣脱，然后扔到外面去了。国王在洞穴里踱来踱去，火气比先前更大了。

最后他还是冲到大锣前，“嘭嘭嘭”地把锣敲得像火警。卡利科面色苍白地来到门口，吓得浑身直抖。“拿我的烟斗来！”国王叫道。

“烟斗在您手上呢，陛下。”卡利科回答说。

“那就把烟丝拿来！”国王吼道。

“烟丝已经装进烟斗了，陛下。”侍从又答。

“那就从火炉里拿块红火来点烟！”国王命令说。

“烟斗已经点着了，陛下正抽着呢。”侍从回答。

“真是活见鬼！”国王刚才忘了自己正在抽烟，这会儿才想起来，“不过你胆敢提醒我，真是太无礼了。”

“我是个出生卑微、言行粗鲁的乡巴佬。”侍从低声下气地说。

国王实在无话可说了，只好叭嗒着烟斗，又在洞里踱开了步。最后他又想起自己刚才有多么生气，于是叫道：

“卡利科，你的君主不高兴，你倒是挺满足的，什么意思？”

“陛下什么事情不高兴？”侍从问。

“我的魔带丢了，是个叫多萝茜的小女孩偷走的，她跟着奥茨国的奥茨玛来过这里。”国王咬牙切齿地说，“那是她在一场公平的战斗中的战利品。”卡利科冒失地说。

“可我要那魔带！我一定要夺回来！我的一半魔力都随那魔带消失了！”国王咆哮道。

“那得去奥茨国取回来才行。可陛下是无法到达奥茨国的。”侍从一边打哈欠一边说，因为他已经连续当班九十六个小时，这会儿正困得要命。

“为什么不能？”国王问。

“因为奥茨国四周被死亡沙漠团团围住，陛下是很清楚这一点的。别去想什么魔带了吧。您还有足够的魔力，像任何暴君那样统治这地下王国；成千上万的矮子精臣民听命于陛下呢。我建议陛下喝杯银浆，让自己放松，然后美美地睡上一觉。”

国王抓过一颗巨大的红宝石，对准卡利科的脑袋就砸。侍从赶忙把头一缩，重重的红宝石砸到门上，就在他左耳边摔得粉碎。

矮子精国王尖声叫道：“快给我滚开！别让我看到你！把布拉革将军给我叫来！”

卡利科急忙退出洞穴，国王在那里把脚跺得咚咚直响。布拉革将军终于出现在他面前。

这个矮子精臭名昭著。他既是个令人畏惧的斗士，更是个残忍、不要命的指挥官。他统领着五万经过严格训练的矮子精士兵。这些士兵除了惧怕这位严酷的统帅外，对世界上任何事情都无所畏惧。但当布拉革将军了解到国王有多么生气时仍不免有些担心。

“哈！你总算来了！”国王叫道。

“是。”将军说。

“立刻带着你的军队杀到奥茨国，捣毁翡翠城，夺回我的魔带！”国王咆哮着说。

“你气疯了。”将军平静地说。

“什么？什么？你说什么？”国王怒不可遏，跳着脚反问道。

“你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将军接着说，一边坐到一块大大的、切开了的钻石上，“我建议你站到角落里数六十下，然后再开口说话。那会儿你或许会理智点。”国王四下看看，有什么可以抓起来砸将军的，可手边什么也没找到，于是开始想或许将军是对的，自己一直在胡说八道。因此他什么都没说，一屁股坐到闪闪发光的宝座上，皇冠歪到了耳朵边，双脚缩到了身子下面，目光凶狠地盯着布拉革将军。

“首先，我们无法穿越死亡沙漠地带；即使能穿越，那个国家的君主奥茨玛有相当的法力，我的军队也可能丧失战斗力。假如你的魔带没丢，我们还有可能打败奥茨玛，但是魔带没了。”

“我就是要夺回来！”国王喊道，“我一定要夺回来。”

“那好，我们来想一个切实可行的方案把它夺回来。”将军回答说：“魔带是一个住在美国堪萨斯州叫多萝茜的女孩抢走的。”

“但她把魔带留在翡翠城了，在奥茨玛那儿。”国王解释说。

“你怎么知道？”将军问。

“我的密探乌鸦飞过沙漠到了奥茨国上空，看到魔带在奥茨玛的宫殿里。”国王恨恨地说。

“那我就有办法了。”布拉革将军想了想说，“有两个方案不用穿越沙漠也能到达奥茨国。”

“什么方案？”国王急切地追问。

“一是从沙漠上面，通过天空；一是从沙漠下面，通过地下。”

矮子精国王一听高兴地欢呼了一声，立刻从宝座上跳下来，又开始在洞穴里疾步来回走动。

“正是这样，布拉革！”他大声说，“好主意，将军！我身为地下王国的国王，我的臣民全是矿工，我要挖条秘密通道直捣奥茨国——对！直捣翡翠城——你率领部队去，占领整个国家！”

“别急，别急，陛下，别一下子想得那么好。”将军劝他说，“我的部下都是勇士，但不足以征服翡翠城。”

“肯定吗？”国王问。

“绝对肯定，陛下。”

“那我该怎么办？”

“放弃征服奥茨国的念头，管管自己的事算了。”将军建议他，“你统治地下王国，事情多着呢。”

“可我要夺回我的魔带——我一定要！”国王吼叫起来。

“我也希望看到你夺回它。”将军恶毒地笑着说。这下国王可真被激怒了。他拿起权杖，那上面有个用蓝宝石做的很重的圆头，照着布拉革将军就砸。蓝宝石正好打在将军前额上，把他一下打倒在地，一动不动了。国王敲响铜锣召来卫兵，要他们把将军拖出去扔了。卫兵照办了。

这个矮子精国王被人称为红魔王洛夸特，谁都不爱戴他，因为他是个大坏蛋，也是个暴君。他已下定决心要摧毁奥茨国及其辉煌的翡翠城，俘虏奥茨玛、多萝茜和所有奥茨国人，使他们沦为奴隶。他还要夺回魔带。就是这根魔带曾使红魔王实现了许多害人的计划，但自从奥茨玛和她的臣民开赴地下王国的巢穴并夺取了魔带之后，红魔王再也没法害人了。但矮子精国王是不会放过多萝茜和奥茨玛公主的，他

决心报复她们。

然而奥茨玛和多萝茜并不知道自己有这么危险的敌人。因为她们早已忘记有这么一个矮子精国王住在伊乌国的山下——就是那个位于奥茨国南面沙漠对面的国家。

一个意想不到的敌人是最危险的敌人。

亨利叔叔遇到了麻烦

多萝茜·盖尔和她的爱姆婶婶和亨利叔叔住在美国堪萨斯州一个农庄里。农庄不大，也不是很好，因为正当农作物需要雨水时却不下雨，种下的农作物都干枯了。一场龙卷风卷走了亨利叔叔的房子，因此他不得不重建。可他很穷，只好将农庄抵押了来建新房子。这么一折腾，他的身体垮了，虚弱得简直没法干活了。医生建议他出海旅行，于是他带着多萝茜去了澳大利亚。这一趟也花了不少钱。亨利叔叔一年比一年穷，农庄的收成仅够一家人糊口。抵押也就无法偿还。有一天，贷款给亨利叔叔的银行终于发出通牒：如果在指定时间内不偿还所有贷款，农庄就将收归银行。

这件事使亨利叔叔大伤脑筋，因为没有农庄，他将失去生活来源。他是个好人，而且一直尽心尽力地在地里劳作，爱姆婶婶则在多萝茜的帮助下负责所有家务。可他们还是难以度日。

多萝茜和你所认识的任何一个小女孩没什么两样。她很可爱，大部分时候都很温和，一张玫瑰色的脸和一双诚实的眼睛。生活对她来说既是严肃的，也是美好的，因为她比同龄女孩经历了多得多的奇遇。

爱姆婶婶有次说一定是神仙在多萝茜出生的时候就做了记号，因为她已多次走入陌生之地，而每次都受到一种无形

的力量保护。至于亨利叔叔，他可不大相信多萝茜跟他讲的奥茨国那些离奇故事，他认为小侄女不过是梦游，就像她死去的母亲。他并不认为多萝茜在说谎骗叔叔和婶婶，而是认为多萝茜梦见了那些令人惊奇的遭遇。由于那些奇遇太逼真了，以致于多萝茜信以为真。不管怎么说，多萝茜的确曾几次长时间离开堪萨斯的家，每次都是出其不意地消失，然后总是平安归来，说她到过了什么地方，遇到了什么不寻常的人等等。尽管叔叔和婶婶仍有些怀疑，可他们总是很愿意听多萝茜讲的故事，同时觉得在当今没有神仙的世界里，她确实获得了许多在她这个年龄应该是无法获得的经验和智慧。多萝茜的故事多半是关于奥茨国、关于美丽的翡翠城及可爱的女王的。她叫奥茨玛，是这个堪萨斯州小姑娘最忠实的朋友。每当多萝茜谈起神仙王国的财富时，亨利叔叔总是叹气，因为他知道：那里看来十分普通的一块翡翠就足以偿还他所有的债务，那样他就不会失去他的农庄了。可多萝茜从来没有带回来任何珠宝，因此他们一年比一年贫困。

当银行方面通知亨利叔叔他们必须在三十天内还清贷款，否则就得放弃农庄时，亨利叔叔绝望极了，因为他很清楚他无法还清。他只好将烦恼告诉了爱姆婶婶。爱姆哭了一小会儿，然后说他们必须勇敢地面对现实，尽力而为，并到别处去谋一份诚实的生活。他们老了，而且身体虚弱，她担心他们不能像从前那样照顾好多萝茜。没准儿这小姑娘还不得不干些活来帮着养家糊口呢！

他们头几天还没把这坏消息告诉多萝茜，因为他们不想让她难过。但是有天早上，多萝茜发现婶婶在悄悄地哭，亨利叔叔在尽量宽慰她。多萝茜要求他们告诉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亲爱的孩子，我们不得不离开这个农庄，”叔叔难过地

回答说，“四处流浪去谋生。”

小姑娘认认真真的听着，因为她以前从不知道家里穷到这个地步。

“我们自己倒没什么，”婶婶一边说一边抚摸着多萝茜的头，“可是我们像爱自己的亲生孩子一样爱着你，所以一想到你还没有长大成人就不得不跟着我们受穷，甚至还得干活谋生，我们的心都碎了。”

“我能干点什么来挣钱呢？”多萝茜问。

“你那么能干，或许可以帮人做点家务活，或者帮人照料小孩。我当然不知道你到底能做什么来挣钱，只要你叔叔和我能做的我们就会心甘情愿地去做，让你去上学。但是我们担心谋生有困难，因为谁也不愿意雇像我们这样又老、身体又差的人。”

多萝茜微微一笑。

“作为奥茨国的公主，”她说，“在堪萨斯竟然要靠帮人干家务来谋生不是很可笑吗？”

“公主！”两位老人惊呼起来。

“是啊！奥茨玛前不久才封我为公主的。”小姑娘说，“她还再三要求我在翡翠城长住呢。”

叔叔和婶婶面面相觑，一脸惊讶。过了一会儿，叔叔问：

“你认为你能再回到那个神仙王国吗，亲爱的？”“能啊！”多萝茜回答说，“那还不容易！”

“怎么去？”婶婶问。

“奥茨玛每天下午四点钟在她的魔画前看我。无论我在什么地方，也无论我在干什么，她都能看到。如果我给她打个秘密信号，她就会用魔带把我召去。那根魔带是我从矮子精国王那儿夺来的，只消一眨眼工夫我就可以到达奥茨玛的

宫殿里了。”

听完多萝茜的话，两位老人半天没有吭声。最后还是婶婶叹了口气说：“要是那样，多萝茜，也许你最好还是住到翡翠城去吧。”

“我对这事儿可不那么肯定。”亨利叔叔怀疑地摇了摇头，“我知道多萝茜说的就跟真的一样，可我担心小姑娘找不到她梦幻中的神仙王国。一想到她有可能在陌生人中间四处流浪，想到那些人可能对她不好，我就很不开心。”

多萝茜听到这些话反而快活地笑了。但她马上又严肃起来，因为她明白这些麻烦已经让婶婶和叔叔操碎了心，而且如果她不能想出办法帮助他们，那他们未来的生活确实会十分艰难、痛苦。多萝茜知道自己能帮助他们，但她没有立刻说明白，因为她必须先得到奥茨玛的同意才行。

于是她对婶婶和叔叔说：“假如你们答应我不再为我担心，那我今天下午就去奥茨国。同时我也答应你们：在你们不得不离开农庄的日子到来前我会平安回到你们身边。”

“离那日子不远了。”亨利叔叔沮丧地说，“我只不过一直没有告诉你罢了，亲爱的多萝茜。所以那日子转眼就到了。假如你的神仙朋友真的能给你一个家，那你最好还是按你婶婶说的那样走吧。”

那天下午，多萝茜带着她的小狗托托来到她平时住的阁楼上。它是只黑卷毛狗，大大的咖啡色眼睛，十分热爱多萝茜。

小姑娘上楼前热烈地吻过了叔叔和婶婶，这会儿正深情地打量着她住过的小屋，凝视着那些纯朴的小玩意儿和褪了色的花格子连衣裙，似乎它们是她的老朋友。她甚至想过把这些东西打一个包袱带走。但她很清楚这些东西她将来根本用不上。